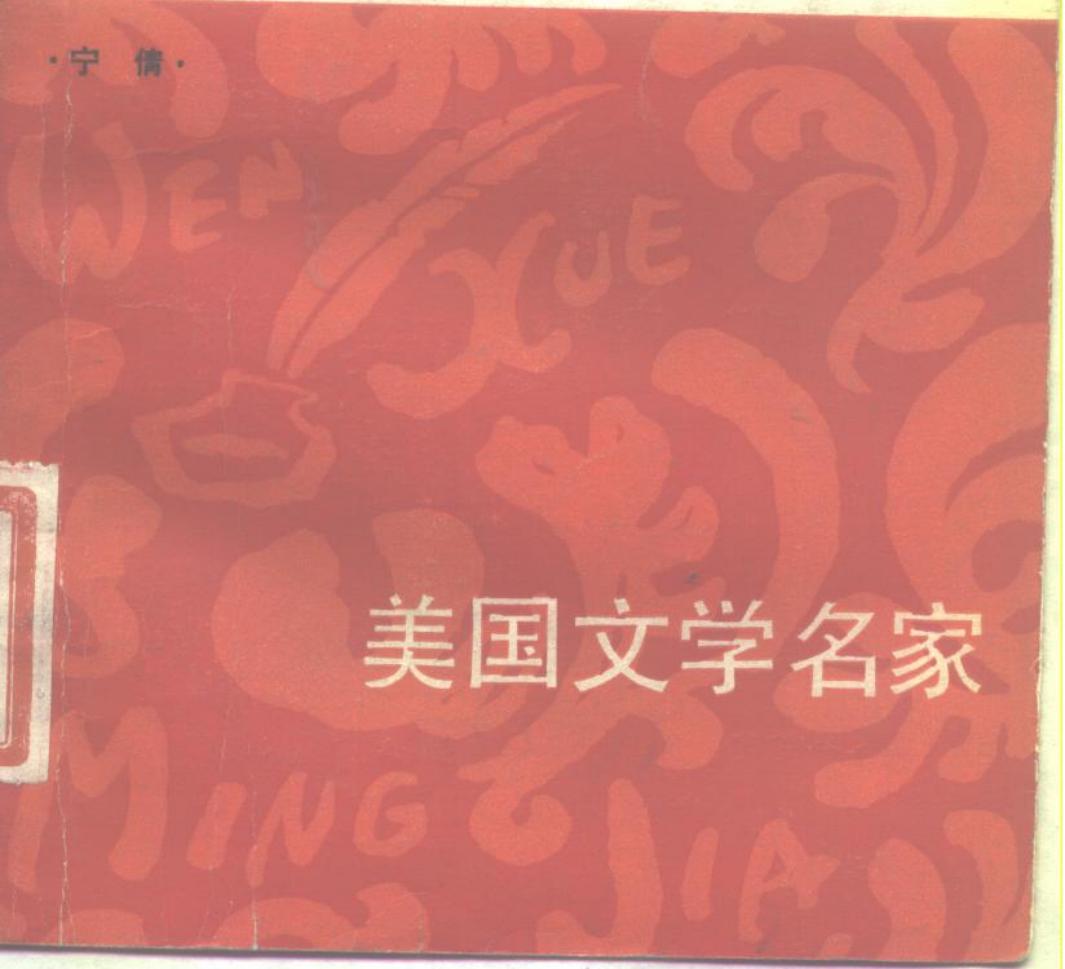




EIGUO

· 宁信 ·



美国文学名家

K837.1/256/5

美国文学名家

宁 倩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0905977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3·哈尔滨



905977

责任编辑：杨明生
封面设计：蒋 明
插 图：蒋 明

美 国 文 学 名 家

宇 倩

黑 龙 江 人 民 出 版 社 出 版
(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 42 号)

黑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印张 9·插页 2·字数 206,000
1983 年 8 月第 1 版 198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2,300

统一书号：10093 492 定价：0.90 元

DB86/22

目 录

华盛顿·欧文	1
詹姆斯·费尼莫·库柏	8
拉尔夫·华尔多·爱默生	16
纳撒尼尔·霍桑	26
亨利·华兹渥斯·朗费罗	35
埃德加·爱伦·坡	46
亨利·大卫·梭罗	53
赫尔曼·麦尔维尔	64
华尔特·惠特曼	73
艾米莉·狄更生	87
马克·吐温	99
威廉·迪安·豪厄尔斯	111
亨利·詹姆斯	118
西奥多·德莱赛	127
罗伯特·弗洛斯特	136
杰克·伦敦	150
辛克莱·刘易斯	163
尤金·奥尼尔	176
司各脱·菲兹杰拉德	188
威廉·福克纳	198
厄纳斯特·海明威	209

托马斯·沃尔夫	222
兰斯顿·休士	236
✓ 约翰·斯坦倍克	243
纳撒奈尔·韦斯特	250
艾萨克·巴什维斯·辛格	257
✓ 索尔·贝娄	267
乔伊斯·卡洛尔·欧茨	275
主要参考书目	282
后记	283

华盛顿·欧文

Washington Irving

(1783—1859)



华盛顿·欧文是北美第一位职业作家，也是美国革命后第一个获得国际声誉的作家，因而在美国文学史上享有“美国文学之父”的称号。

华盛顿·欧文一七八三年生于纽约的一个富商家庭。他父亲原是苏格兰人，年轻时迁居美国，婚后定居纽约，几经周折，在华盛顿·欧文出生时已成为一个很有财势的商人。华盛顿·欧文的童年时代是在故乡纽约城里度过的。当时，纽约城内还居住着许多印第安人，偶而在新建的楼房和商号附近还可以见到昔日荷兰殖民者统治时期的遗迹。少年时代的欧文，性情活泼、好奇，喜欢到陌生的地方旅行游玩。在纽约城内穿行奔走的印第安人无一不在牵动着他那颗似乎无法满足的好奇心。他经常偷偷地离开父母，一个人在城内各处游逛，观察各式各样奇特的人物，注视他们的言谈举止，了解他们特有的习俗。有时，他的父母见他久久不归，以为他走失了，便派人四处寻找。每当欧文带着说不完的新奇见闻回来时，父母总是要虚惊一场，而寻找他的人也就得到

一笔酬金。欧文长成少年后，好奇心越来越强，观察的对象也越来越多，范围越来越大。每逢学校放假，他都要步行到纽约的城郊野外，找到那些传说发生过凶杀或抢劫的地方。甚至那些被人们说成是经常闹鬼的地方，他也要身临其境在那里体验、冥想上一阵子。至于城外那些历史古迹更是他细心观察的对象。他还访问过邻近的许多村庄，同那里的哲人贤士攀谈，了解当地人民的风俗习惯。纽约城的里里外外，他再也不感到陌生了。在一个凉爽的夏日早晨，欧文从家出发，远行到郊外的一座小山脚下。当他满怀欣喜的心情，从山脚爬上那峰顶时，举目四望，不曾涉足的乡野风光尽收眼底。他心旷神怡，惊奇地发现，地球是多么广大呀！在欧文看来，知道得越多，想要知道的也就越多。

欧文不仅有向实际生活学习的习惯，还有向书本学习的爱好。他是家中最小的孩子，他的两个哥哥威廉和彼得都是文学爱好者。在他们的影响下，欧文开始对文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他最喜欢阅读英国著名历史小说家司各特、浪漫主义诗人拜伦和彭斯的作品。中学毕业后，欧文遵照父亲的意愿在律师事务所学习法律，但他的志趣仍在文学方面，因而同时开始练习写作。这时他的文章多为短小的散文、杂文、剧评等，在艺术上多为英国风格的模仿之作。

欧文十九岁时，在他哥哥主办的《早晨纪事报》上发表了《奥尔德斯泰尔先生信札》。这是一篇书信体的散文，虽然说不上是什么成功之作，但他那优美的散文家的气质却引起了人们的注意。一八〇四年，欧文因病去欧洲休养，游历了法国、英国和意大利，作了大量旅途笔记，为以后的创作积累了丰富的素材。两年后，他恢复了健康，回到美国。次年，他和哥哥威廉、姐夫波尔丁创办了宣传联邦主义观点的《萨尔蒙冈迪》杂志。欧文的文学创作活动从此正式开始。

十分有趣的是，欧文的第一部成名之作，实际上也是他最伟大的作品之一，竟然是一篇有关他故乡的幽默故事——《纽约外史》。这篇故事发表时，署名“迪德里希·尼克博克”，并假称取材于一位对纽约地区研究颇深的荷兰历史学家的手稿。这部作品一半讲的是事实，一半出于想象。有的篇章写得相当精采，有的写得拙劣，某些片断还可读出马克·吐温的味道来。全篇质地不匀，风格不一。但这篇风格独特的诙谐之作却使欧文成为当时纽约文坛上风靡一时的人物，作品本身又被当作“地道的美国散文”，载入美国早期文学史册。

《纽约外史》以纽约的历史发展为线索，运用喜剧性手法和风趣的笔调描写了纽约在荷兰殖民时期的社会风貌，嘲弄了滑稽可笑的三任荷兰总督，描写了天真纯朴但思想迟钝的早期荷兰移民。欧文还以讽刺的笔触，抨击了殖民者对印第安土著居民的掠夺和屠杀，驳斥了他们为奴役印第安人而制造的种种谬论。他指出：他们所以能在美洲站住脚，完全是依靠他们的无耻欺诈和残酷剥削。不过，欧文时而流露出美化过去宗法社会的倾向和对当时美国总统杰斐逊民主改革思想的讥讽。

在《纽约外史》问世之前，美国虽然获得独立已有三十多年，但在文学上尚未摆脱英国殖民文化的束缚，始终没有创造出足以代表这个新兴资产阶级共和国的作品来。因此，欧文运用本国题材写出的这部具有民族独立特色的作品，对于促进美国民族文学的发展具有很重要的意义。

在《纽约外史》出版前不久，欧文的未婚妻不幸夭折，这对欧文是个沉重打击，从此他一直过着独身生活，终生怀念着他爱恋的情人。这个故事一直在美国人民中世代传诵。

《纽约外史》的成功，很快把他从失去恋人的悲痛中解脱了出来，欧文更加发奋地从事创作活动。一八一五年，他再次来到英国，

在利物浦协助哥哥经营五金商行。后来，商行倒闭，欧文留居英国，以写作为生。从此，欧文在欧洲居住长达十七年之久。他饱览了英国、德国、法国和西班牙的名胜古迹。最有意义的是，他在英国结识了司各特、萨克雷等人。在这些文学名家的指点下，欧文扩大了文学视野，懂得了文学作品不是生活的机械记录，而应从真实生活的描写中升华出富有社会意义的思想主题。欧文怀着对英国古老文明的仰慕和对前资本主义社会的向往，游遍了英国名城和历史胜地，考察了各地的历史、现状和风俗，写出了著名的《见闻札记》和《布雷斯勃列奇庄园》。《见闻札记》是欧文的代表作，包括散文、杂感和故事等三十四篇作品。他以风趣流畅的笔调和富于幻想的浪漫色彩，描绘了英国和美国的古老风习以及善良纯朴的旧式人物。这部作品在英国出版后，受到欧美文学界的高度重视，奠定了欧文在美国文学史上的地位。

《见闻札记》中写得最出色、影响最大的是《瑞普·凡·温克尔》和《睡谷的传说》。《瑞普·凡·温克尔》以殖民地时期哈得逊河畔一个山村为背景，描写贫苦农民瑞普·凡·温克尔的奇特遭遇。瑞普是个心地善良、和蔼可亲的人，他热心帮助别人，但在自己家里却是个十分懒惰的人。他的妻子凶悍、泼辣，经常斥责瑞普懒惰无能。瑞普为了逃避妻子的责骂，一天带着猎狗躲进了森林。结果，他来到的是一个被魔法控制的地方。瑞普喝了一种奇妙的饮料，倒头便睡，一觉就是二十年。醒来时，发现旧日的山村、酒店已荡然无存，他的同胞们打赢了独立战争，建立了共和国。结果，瑞普自己成了旧时代的人物。作者以轻快的笔调描绘了当地的自然景色、风俗人情，以及那种悠然自得和闭目塞听的山村生活，还通过对酒店招牌上画像的改动等细节描写，说明从宗法制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的革命变革并没有改变贫苦农民的命运，从而对现实进行了巧妙的讽刺。《瑞普·凡·温克尔》的故

事来源于一个关于睡着了的皇帝的德国传说。这个奇异的故事经欧文的改造，被赋予生动具体的现实生活内容，成为美国最早的短篇小说之一，主人公瑞普·凡·温克尔已成为美国文学中的著名形象。欧文身居欧洲，却写出了这样一篇富有美国乡土气味的作品，这和他对美国社会生活的长期观察和强烈的民族意识是分不开的。

《睡谷的传说》看上去也是一篇优美的民间传说。荷兰移民居住的睡谷是赫德森河边山谷中的一个小村庄。这个村子清幽恬静，村民们过着安闲平静的农家生活。乡村教师伊卡博德·克兰看中了农民塔斯尔的女儿卡特林娜，他还梦想着有一天能成为富有的庄园主。一次，伊卡博德去参加塔斯尔家的晚会。在回家的路上，他碰到了一个没有脑袋的“骑士”，这个“无头骑士”紧紧地跟随在伊卡博德的后面。追着追着，“无头骑士”向伊卡博德抛出了捧在他胸前的“脑袋”——一只大南瓜。原来这是卡特林娜和与她热恋的小伙子一起搞的恶作剧。伊卡博德弄清这事后，羞得无地容身，只好不辞而别，到外地教书去了。在这篇故事中，欧文以极富有诗意的语言描写了宁静乡村的理想生活和村民们淳朴、善良、幽默的性格。故事含蓄地批评了美国资本主义社会现实：幽静的乡村反衬出喧嚣的城市；早期移民的单纯善良反衬出资产阶级的卑微和龌龊。

一八二四年，欧文从英国来到德国，写出了《游客述异》。两年后，又去西班牙搜集了许多有关哥伦布的珍贵材料，游历了格拉纳达的名胜，并在摩尔人统治西班牙时修建的阿尔罕伯拉宫里逗留了近三个月。这些都激发了他对研究西班牙历史的兴趣。一八二九年，欧文供职于美国驻伦敦大使馆。这一期间，他先后写了三部有关西班牙的著作：《哥伦布传》（1828）、《攻克格拉纳达》（1829）和《阿尔罕伯拉》（1832）。这三部作品中比较有价值的

是《阿尔罕伯拉》。在这个杂文和故事集中，欧文一方面描述了阿尔罕伯拉宫的历史沧桑，赞美了摩尔人创造的古代文明，另一方面记述了有关摩尔人的神话与传说。故事叙述得娓娓动听，暴露了统治者的骄奢淫逸，歌颂了摩尔人为追求自由幸福而进行的斗争。

《阿尔罕伯拉》写完后，欧文的创作热情衰退。一八三二年，他回到阔别十七年的祖国。回国后，他赶到新开发的西部进行考察，了解了当地印第安人的生活，创作了《草原漫游记》(1835)。后来，他又找到他的好友富翁皮货商约翰·雅各·阿斯托，根据他的发家史写了小说《阿斯托里亚》(1836)。这些作品与他的前期小说相比，思想显得琐碎平庸，清新的乡土风情已被开发者或资产者的贪欲所取代，但其艺术风格仍不失当年的优美和流畅。一八四二年至一八四六年，欧文重返欧洲出任美国驻西班牙公使，写成《阿尔罕伯拉的玫瑰》。

欧文的晚年大部分时间是在家乡度过的。这时他已经是美国文坛的元老。从一八四八年起，他致力于修改文稿，重版了十五卷的《华盛顿·欧文全集》。此外，还写成了三部人物传记：《哥尔斯密传》(1849)、《穆罕默德传》(1850)和五卷本的《华盛顿传》(1855—1859)。这些作品虽说没有什么独到新奇之处，但文笔却十分轻松流畅。

就在《华盛顿传》最后一卷成书那年，华盛顿·欧文与世长辞。美国人民为了怀念他在文学方面的贡献，在纽约下半旗志哀。他的许多优秀作品至今仍被人传诵，成为珍贵的文学遗产。

欧文的文思敏捷，善于掌握和处理阐明作品主题的情节和素材，故事叙述得亲切动听，全部作品一无盛气凌人的训诫，二无矫揉造作的卖弄，使人感到十分亲切，“好象外祖母在讲述故事”，文如其人。欧文本人的性情十分开通温和，见过他的人都喜欢和他相处。司各特、莫尔等人不止一次地回忆起他的这种可爱的性

格，把他叫作“美国的哥尔斯密”或“近代的爱迪生”。

在欧文的创作活动中，人们可以看出，他十分注意从民间文学中汲取丰富的营养，善于也勤于在民间文学中发掘题材和体裁，然后赋予自己对现实生活的感想和思索，表现具有浪漫色彩的民族或民族历史主题。他的小说主要以殖民地时期的生活为背景，塑造一些性格纯朴的人物形象，描写淳厚的风俗人情以及美丽诱人的自然景色，从而勾划出一幅美国“童年”的画像：不是冷酷无情地追求财富，而是闲适、幽静、淳朴，富有联想和魅力。这种浪漫主义的画像，曲折地反映了当时日益高涨的民族文化的力量，也包含了对当时资本主义现实的隐晦的批评。

欧文的散文作品更有特色，读起来令人感到甜润、优美，因而在美国文学史上素有“欧文式散文”之称。这种散文体一直是英美散文的典范，保持着经久不衰的艺术魅力。

欧文作为美国文学的开拓者是永远值得纪念的。



詹姆斯·费尼莫·库柏

James Fenimore Cooper

(1789—1851)

詹姆斯·费尼莫·库柏是美国民族文学的开拓者，第一个采用民族题材写作的作家，人称“美国的司各特”。

库柏一七八九年生于美国新泽西的库柏镇。小镇座落在美丽的奥特赛加湖畔，与一片未曾开发的土地接壤，那里居住着原始的印第安人，流传着关于他们的质朴而美妙的传说。这些都象神秘奇异的玩物吸引着年幼好奇的库柏，在他脑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成为他后来创作的一个重要题材。

库柏的父亲威廉·库柏是一位很有权势的贵族，曾担任国会议员和地方法官，在阿尔伯尼一带拥有一大片土地。虽说这些土地并非男爵领地，但老库柏却出于贵族心理按照封地的样子经营管理着。他雇用了四万多农工，其中包括不少妇女和儿童。可是这位乡村贵族绅士在新英格兰的资本主义势力打击之下很快就开始败落。库柏少年时，他父亲几乎濒于破产。库柏在耶鲁大学读了两年，未毕业就离开了学校。面前摆着两条路由他抉择：一是学习法律，将来象他父亲那样做一个法官；一是服役当兵。出于

对冒险生活的好奇，库柏选择了后者，在美国海军中当了水兵。在他第一次随船出海时，被海盗追随。行至英国海面，又被英方检查船阻截。这段意外的惊险的海上经历成为他一生中的一段颇感荣耀的历史。库柏先后在海军中生活了近六年的时间，心中激荡起热爱祖国的民族意识。他经常站在威风凛凛的战舰上，迎着呼啸的海风，心里涌起对祖国军威的自豪感。库柏后来在小说中写出的那种浓郁的爱国主义情调这时已在他的心里萌发形成。

退役后，库柏回到了家乡，娶著名的保皇派德兰西家族的女儿为妻。婚后他们靠岳父的资助，在库柏镇过起乡村绅士的生活，库柏这时开始写作。一八二〇年他写成第一部小说《警惕》。这部小说近乎于模仿改写之作。一次，他发现了一本描写英国社会风情的小说，在读给他妻子听时，觉得写得很不好，在妻子的建议下他改写成《警惕》。它虽然不是成功之作，但已显露出库柏的反对崇拜欧洲的民族自立精神。这一期间，库柏除了写作外，还到欧洲旅居了一段时间，做了不少创作笔记，积累了许多素材。更重要的是，库柏的思想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他结识了曾热情支持美国革命战争的法国将军拉菲特。在拉菲特的感染下，库柏开始鄙视他父亲所代表的世袭的封建贵族思想，转而推崇共和政体的民主思想，但在实际社会政治问题上，他又反对杰弗逊的民主改革。他主张美国实行法治，但法应建筑在道德的基础上，“美国政府是原则的政府，而不是人或政党的政府；多数也可能象少数一样的残暴。”为表达他的政见，他后来写了《致拉菲特将军书》，但发表后并没有多少人欣赏。原因是，文章里残存着大量的维护财产、出身和教养的贵族世袭偏见。

一八二一年，库柏的成名之作《间谍》问世，这是美国文学史上第一部民族题材的长篇小说。他自称为一部“纯正美国式的作品”。小说出版后，读者反应热烈，不仅在国内连续再版，而且还被

译成多种欧洲文字。

《间谍》以独立战争为背景，围绕着爱国主义英雄、货郎哈维·柏契的活动，叙述了一个非常动人的战争故事。柏契在华盛顿的起义军中服役，被派去在威契斯特一带刺探保王派的情报，他在极端危险、复杂的环境中英勇沉着地执行任务。革命胜利时，他拒绝任何报酬，不辞而去。小说中，起义军总司令华盛顿如同“保护神”一样笼罩全书，但真正的英雄却是地位低微的哈维·柏契。他“贫穷、无高深学识，但冷静、精明、无所畏惧。爱国心在他的头脑中占首位……”。《间谍》在美国读者中引起了强烈的共鸣，哈维·柏契的名字成了爱国者的代名词。库柏一跃成为当时最著名的小说家。

继《间谍》之后，库柏一鼓作气，又写出了边疆题材的《开拓者》（1923）和航海题材的《水手》（1924）。《开拓者》第一次为美国公众展开了一幅描绘美国西部荒原的艺术图画，对那里的生产、生活、风俗、司法和自然景色做了生动、细腻的描写。小说塑造了一个绰号叫“皮袜子”的猎人——纳蒂·班波这个著名的人物形象。他在独立战争后，离开了新兴的市镇，跑到西部未开发的森林里，在印第安人中间过着原始的狩猎生活，经历了许多惊险的森林生活场面。皮袜子这个形象后来成为库柏的“皮袜子故事集”这个五部曲里的中心人物，变成了一个丰满的“有蒙昧人身上所体现的最高文明原则”的艺术形象。《水手》是美国第一部海上冒险小说，主人公约翰·保罗·琼斯船长是美国独立战争中的著名人物。库柏运用浪漫主义手法描写了琼斯船长指挥的水陆战争，把他塑造成具有神秘色彩的英雄。琼斯为搭救被劫往英国的美国妇女，率领船只袭击英国海岸，试图绑架英国贵族作为人质。小说再现了《间谍》中的爱国主义思想。

到一八四一年，库柏出齐了“皮袜子故事集”的后四本小说：

《最后的莫希干人》(1826)、《草原》(1827)、《探路者》(1840)和《杀鹿者》(1841)。这组以边疆生活为题材的作品确定了库柏在美国文学史上的地位。

当时西部边疆问题是美国的一个突出问题。一方面，从独立战争到南北战争，美国的边界不断向西移动，通过赎买和掠夺，西部法属的领地或印第安人居住的原始森林划入美国版图。这个过程充满了你死我活的斗争，有英法殖民主义者之间的争夺战，有早期移民争取生存的斗争，更有白人殖民主义者对当地主人印第安人的欺诈与暴行。另一方面，对大多数东部居民来说，西部是块神秘的古老的地方。与在现代文明生产中变得不安和紧张的东部城市相比，荒凉的西部似乎显得更加“舒坦”与“民主”。西部世界在人们的心里有着莫大的吸引力。在库柏的作品中，这些都第一次得到了形象的反映。主人公皮袜子纳蒂·班波是作为作家的理想人物来塑造的。在他身上寄托着作家的向往，反映了作家的社会政治态度。皮袜子勇敢、善良却没有多少文化教养。他非常留恋西部原始森林中的游猎生活，享受着现代文明社会享受不到的自由，并在印第安人中间获得了人世间伟大的友谊。然而，白人殖民主义者凭借现代生产的力量向西部边疆荒原一步步侵吞，皮袜子和印第安人自由游猎的原野、丛林变成了他们杀戮印第安人的屠场，一片片原始森林被他们用板斧砍倒，“文明人”威胁着“野蛮人”的生存。皮袜子和几乎灭绝了的莫希干部族继续向原始森林深处挺进，追求自由的狩猎生活，直到年老时，他才离开森林，终于被白人开发者的“文明”脚步驱赶到森林尽头的西部平原上。在那里，他仍然顽强地与“文明者”的进逼和威胁进行斗争，照旧以狩猎为生，最后安祥地死在印第安兄弟之间。故事发展到《杀鹿者》时，皮袜子作为一个连贯的艺术形象又复活了，小说倒述了他十五年前和一位土著女郎的浪漫故事。土著女郎一见

钟情爱上了皮袜子，但皮袜子出于“文明白人”的心理不肯同她结婚。十五年过去了，在皮袜子面前出现的是女郎住过的湖畔木屋废墟和剩下的一条退了色的丝带。

皮袜子是库柏倾注多年心血所塑造出的理想化形象：在他身上充满了对殖民主义“文明”的厌弃、对大自然的热爱和对原始狩猎生活的向往。库柏把他和当时凶残的殖民主义者做了对比，和那些向自然榨取财富的贪婪的开发者对比，显示出皮袜子身上的“蒙昧人”所体现的文明。库柏自己曾概括过皮袜子这个人物形象的思想内涵，说他“具有两种生活条件下的最好品质而又不走极端”，就是说，他身上除了具有森林生活条件给予他的淳朴的品质外，还有一种所谓白人的基督教文明。于是，皮袜子被赋予了“基督教骑士”的特点。比如，他不肯在争斗中猎取敌人的头皮；为了搭救一位贵族小姐而卖命效劳；在门第高贵的老爷面前谦卑、驯良。

五部曲充满了一幕幕惊心动魄的斗争场面。情节惊险出奇，从中人们可以看到殖民主义者的残暴和贪婪。这些自封的“文明者”竟然悬赏收买印第安人的头皮，公开策动白人去屠杀印第安人。《杀鹿者》中的白人移民汤姆·赫特，就是为了猎取印第安人的头皮，自己反倒被印第安人割去了头皮，可耻地死去。五部曲还反映了英法殖民主义者之间的残酷争夺。

在库柏的笔下，印第安人的品格是高尚的，可他们的生活和命运是悲惨的。他们有的被殖民者杀戮、被裹胁，有的在殖民战争中当炮灰。各部落之间在白人的挑拨下互相残杀，以致整个部落被灭绝。在这种无辜的仇杀中，莫希干部落酋长泰加茨固后来竟成了整个部族里的最后一个生存者，而这最后一个也在白人酒精的毒害下变得如同白痴。但库柏实际是站在英国殖民主义者的立场上对印第安人之间的斗争加以褒贬。在他看来，似乎善良的